**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食堂(省联采项目外)原材料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HQ2020003)

（2020年07月06日9：00定标发标版）

为确保学校后勤食堂相关原材料供应需要，受校后勤服务总公司委托，就校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食堂(省联采项目外)原材料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相关供应商报名投标，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招标工作简要说明

1.项目名称：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食堂(省联采项目外)原材料采购。

2.项目简要说明：

本次招标采购的相关原材料主要用于学校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食堂日常供应。全部采购内容分**为11个**分包，分别为：

分包1：采购内容： 蔬菜 分包编号：HQ2020003-1；

分包2：采购内容：豆浆、八宝粥，分包编号：HQ2020003-2；

分包3：采购内容：牛羊肉、清真牛羊肉，分包编号：HQ2020003-3；

分包4：采购内容：牛奶及奶制品，分包编号：HQ2020003-4；

分包5：采购内容：食堂低值易耗品（食品袋、餐盒等），分包编号：HQ2020003-5；

分包6：采购内容：面制品（面条、饺皮等），分包编号：HQ2020003-6；

分包7：采购内容：手工水饺、馄饨等冷冻面点，分包编号：HQ2020003-7；

分包8：采购内容：饮料，分包编号：HQ2020003-8；

分包9：采购内容：淡水鱼，分包编号：HQ2020003-9；

分包10：采购内容：麻辣烫丸子、调理品，分包编号：HQ2020003-10；

分包11：采购内容：水果，分包编号：HQ2020003-11；

投标人可对上述11个分包项目中的任何1包、2包或全部11个分包投标，但不可拆分单个包项。项目及每个分包要求详见附件、招标文件和有关说明等。

3.服务时间：2020年7月至2021年7月，具体时间视招标进展，以最终合同约定为准。

4．部分货物大致用量： 见附表，最终以采购人实际采购量为准。

5．供货地点：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

6．货物要求：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规定，具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其中，品种必须达到国家食品安全标准，提供各类索证资料；蔬菜须提供农药残留检测合格报告。

7.投标方若中标后不能严格履行所做承诺，我校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且有权扣除承包人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和承担。

8.所有分包项目必须由中标单位自行完成，严禁转包和擅自分包。否则我校有权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执行，并且有权扣除承包人全部履约保证金，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和承担。

9.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不承诺最低价（或最高价）中标。招标公告和中标公示信息均在我校（www.nuist.edu.cn/bulletin）和招标信息（[zbc.nuist.edu.cn](http://zbc.nuist.edu.cn)）网页上公开发布，接受监督。欢迎社会招标机构和网站转载，转载信息与我校网站信息不一致时，以我校网站为准。

10.招标文件由我校采购人、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和财务处联合起草；经学校相关职能部门会审通过形成正式招标文件。同时打印3份纸质的正式招标文件，由财务处负责人和招标科工作人员同时签字并加盖财务处骑缝章后，分别交财务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或采购人）、审计处各1份，作为相关部门存档、合同签订、项目竣工验收和决（结）算审计，以及处理纠纷等的依据。

11.正式的答疑回复文件也按上述方式处理留存。

12.招标过程接受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监督检查。

二、对投标人及投标报价的要求

一、投标人必须符合以下能力、信誉和资质要求：

1.承诺食材必须达到国家食品安全标准，配货时能够提供各类索证索票资料。

2.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合法企业或个体工商户，具有相应的生产经营资质（以营业执照范围为准）；“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或未更新前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他人投标时）。

3.包装产品需承诺包装产品的包装上应标明生产厂家、生产日期、产品保质期及QS标记以及“QS”食品质量安全认证证书。

4.承诺在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需提供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体分包特别要求的条件：详见附件1。

**二、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法，唱标后，进行资格审定。**

三、投标人应按**附件2、附件3**的格式报价，报价单填写：投标人应对报价单所列投标货物全部报价，报价只能在招标人设计的报价单内依序填写，未提出品牌、产地要求的货物还应标明品牌、产地等信息。新增品种可在表格下方空格添加。投标人未规范填写报价单或自行设计报价单的标书一律视为投标无效。每一份投标书只能填报一个分包的报价，多报无效。 每一项目只有一个报价，不应有任何选择性报价。

四、因本项目分包数多达11个，很多单位只投标其中的1个或2个分包，为避免有的包开不出来，造成报价泄密，为此，本次投标要求1包1份标书、1包1个报价、1包1开，1包1唱、1包1评、1包1公示，**各投标单位务必按分包包段单独封装**。即：投标单位投几个分包，必须按照分包包段单独做几份标书。（比如某公司只投标分包1、分包2，则某公司必须为分包1、分包2单独做1份标书，然后再各自复印4份，在密封时，按照分包包段封装，即分包1的5份标书封装在一起，分包2的5份标书封装在一起，切不可把分包1、分包2的10份标书全部混封装在一起），若有的包段不满3家，则现场启用竞争性谈判或单一来源谈判。通过快递邮寄来的标书，投标文件务必先用档案袋密封并在封条处签章后，再交由快递公司邮寄，切不可不密封即邮寄。若投标单位不按照此要求做标和封装，造成无法开标或自己的报价泄密，一切后果，责任自负。

五、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报价为货物（含服务）到招标文件指定的地点下卸完毕并验收合格后的最终报价。投标人的报价应将货物包括包装、运输、上下力、保险、利润、税金、政策性规费等所有费用。其中的运输费用是指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一旦确定中标，不得另行提出其他费用要求。

六、本项目只接受人民币报价。

三、对投标文件的要求

1.投标人根据招标公告向我校提出报名后，从我校取得正式招标文件（纸质或电子版），并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认真编制投标文件。

2.投标文件**每个分包一正四副**。正、副本均须列出目录，内容不得有插行、涂抹、粘贴等，并打印装订成册。投标文件用档案袋密封，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每个分包项目的5本标书按照分包项目分包分别全部封装在一个大的档案袋中（即1个分包项目交1个投标档案袋。切忌把1个分包项目的5份标书分别封装在5个档案袋中，也不得把不同分包项目的多份标书全部封装在一起）。正本和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每个封装5份标书的档案袋封面需注明分包编号、分包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人代表姓名、联系电话（务必留手机号码，不得留座机号码，以便联系）。**

3.投标文件应包含以下内容**（所有材料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1）经投标单位法人或委托代理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投标函（附件2格式，为便于唱标，此函件请务必放置在投标文件的最前面）；

（2）投标价格明细表（附件3格式）；

（3）300元报名资料费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  
 （4）服务承诺书（如附件6样本）。包括产品质量、安全及供应服务、售后服务等方面的承诺以及可以提供各种优惠条件。

（5）资信证明复印件：有效的生产或经营许可证、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复印件。

（6）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他人投标时）等证明材料。

（7）货物质量技术参数、合格证明、检测报告等技术文件。

（8）对所提供投标资料真实性的声明，如有失信，自愿接受我校的相关处罚（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的原件）；

（9）招标文件规定或投标人对照评标办法的得分因素以及附件1相关要求认为应提交的其他资料和文件。**（注：提供的所有证件必须在有效期内，投标的项目必须与经营范围相契合，投标人的经营范围必须包含投标项）**。诸如：

a.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食品生产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餐饮服务许可证）；

b.三证合一”新版营业执照（或未更新前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委托他人投标时）；

c.“QS”食品质量安全认证证书；

d.近两年来业绩证明材料及其他有关证明材料；

e.经销或代理商需提供生产企业提供的经销授权书；

f.中标后保证可以按时、保质、按量、按需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承诺函；

g.附件1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4.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应承诺对如下内容已完全理解，如不承诺，视为认可：**

（1）在参与我校相关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2）不向项目主管单位、招标主管单位、采购人、评标专家等相关人员行贿或提供好处等；不与招标采购项目的主管单位、招标管理部门、采购人、评审专家或其他投标人串通，干扰学校招标采购市场秩序；

（3）不向学校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各种虚假应标方式进行投标竞争；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参与投标；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招标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4）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以次充好，损害学校的利益；本项目所明确指定的物品名称、规格、品牌（产地）、性能，或明确提出其他各项要求的，投标单位保证中标后按要求执行；特殊情况下，做任何更改必须经我校书面认可，否则本校有权酌减直至拒付货款；

（6）本项目的中标单位由本校评标工作专家组按规定程序确定（采用“评定分离”制的项目除外）；

（7）未能中标单位，本校对其原因不作解释；

（8）投标单位对本文件其他内容已充分理解，并承诺一经中标即严格按合同执行，合同附件与合同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开标程序

1.招标文件给出评标办法（见附件8）,供投标人和评标专家组参考：

2.在开标前工作日的半天，由校相关部门按照评委产生办法，从校招标和验收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委，组成评标专家组。涉及学校发展等重大项目，经一定程序批准后，可临时组成综合评标专家组。对专业技术特别的项目，经一定程序批准后，从省市招标专家库中聘请一定数量的校外评审专家。

3.由财务处根据政府和行业相关规定，以及招标工作经验，在起草招标文件时提出建议评标办法。招标文件传阅过程中，相关部门可对建议评标办法提出修改意见。投标人也可以在答疑过程中对评标办法提出修改建议。经过上述程序确定招标文件和评标办法。

4.本项目无需送样品也无需演示。

5.财务处工作人员在投标人的见证下唱标。投标人或投标人代表在唱标结果上签名确认。如投标人均未参加唱标，则由财务处工作人员和评标专家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共同签名确认。

6.评标专家组按照确定的评标办法，根据投标人的实力、信誉、业绩、服务及产品的质量和价格等因素公正、独立综合打分和综合排序，确定拟入围供货单位。必要时，还需经商务谈判确定中标人。对新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招标人将在开标前组织进行现场考察。对未中标人，招标人将不作任何解释，所有投标人的投标书均不退回。详见评标原则。

7.配送量

入围单位按入围排序确定配送量，第一入围配送量最高，按序依次减少；也可根据配送实际情况，对相应供货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罚、调整或停送，甚至列入黑名单。

8.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专家组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正本和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9.财务处根据评标专家组综合排序，在学校网站对拟中标单位进行公示。公示期间采购人组织对拟中标人进行考察，公示、考察无异议，确定中标单位。

五、无效投标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的，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予以密封的；

2.投标文件中应盖投标单位公章未盖章的（含投标函、承诺函），或投标文件中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应盖章签字未盖章签字的，或投标文件正（副）本整本均未见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的；

3.投标文件少项漏项，或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有1个核心指标或有5个及以上非核心指标未能满足的；

5.投标单位提供的服务未能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或服务不能满足招标要求的，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或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6.技术指标响应内容未按照招标文件附件1中的章节顺序依次逐条响应；投标文件未采用文字加图片或图形描述的方式对货物进行必要的、详尽的说明，原封不动地引用招标文件附件1中的章节、句段的；

7.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专家组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有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专家组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8.以人民币之外的币种报价的；

9.无300元报名资料费银行转账回单复印件的，或报名资料费银行转账回单中无**“HQ2020003-X资料费”(X为分包号)**字样的；

10.蔬菜、水果属于生鲜类，价格水平起伏较大，中标方未承诺，接受我校采供中心单位时间内实际考察周边批发市场批发价按一定程式制定的价格。

11.招标文件中虽没明确，但经评标专家组讨论通过的符合无效投标情形的其他条件。

六、评标办法

本着“质量第一、价格合理、服务优异、保障有力”的原则，从质量、价格、服务和服务保障能力四个方面提出评标办法（见附件8）。

七、合同、履约、验收及结算等事项

1.合同：

（1）中标公示结束无异议后5个工作日内，中标单位须及时缴纳10000元/分包履约保证金并前来我校领取的《中标通知书》（一式二份）。

（2）中标单位须在接《中标通知书》起7个工作日内，凭《中标通知书》原件与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或采购人签订供货和服务合同。中标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拒签合同；中标单位拒不签订合同的，我校将其列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到我校从事任何招投标活动。

2.服务地点：后勤服务总公司指定地点。

3.供货、验收及付款方式

（1）供货方式：供方按时、保质、按量、按需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

（2）验收方式：

a.货物送到指定地点后，由食堂验收人员、仓库保管员及食堂经理进行现场验收，如无安全质量问题，当场签单收货。

b.包装产品的包装上应标明生产厂家、生产日期、产品保质期及QS标记。

c.付款方式：供方在所供货物经学校各食堂验收无安全质量问题后，开具正式发票（供货单位、账号必须一致，否则不予结账付款）。无特殊情况，每月1号予以结算，账期50天左右，高新食堂单独开具发票。具体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4.资料费：300元/标段

（1）我校不接收现金或支付宝等方式交费。各投标人务必通过单位银行基本账户提前将资料费汇至我校以下账号：户名：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账号：10115401040000228；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京盘城支行。请各投标人务必在转账留言栏备注填写**“HQ2020003-X资料费” (X为分包号)**字样，并尽量将投标单位的纳税识别号一并备注在转账留言栏中，以便开票和对账。请各单位在报名时将转账回单复印件务必放入《投标文件》中（无此证明，一律作为无效标处理）。

**（2）我校提供电子普通发票，招标科定期到财务结算中心对账（时间约半个月）。请投标单位在邮件报名时提供单位纳税人识别号，并确保联系人手机号及邮箱状态正常，以便接收电子发票信息。**

5.履约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10000元/分包。

（1）为降低投标人的投标成本，避免交、退投标保证金带来的麻烦，本着相互理解和相互信任的原则，努力构建诚信社会，本项目投标时各单位无须缴纳投标保证金，中标公示后，仅中标单位需缴纳履约保证金（未中标单位无需缴纳任何保证金）。中标公示后，请中标单位自行将履约保证金汇至学校财务账户后先到财务结算中心（财务处二楼201室）开具缴款收据，凭缴款收据到财务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后再与校后勤服务总公司签订供货和服务合同。10000元履约保证金交款账号同300元资料费。

（2）履约保证金的退还方式：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并无质量问题后，由中标单位向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或采购人提交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申请报告，由项目归口管理部门（或使用部门）负责人签字确定同意退还后，再到财务处财务结算中心（财务处二楼201室）办理退还手续。

（3）履约保证金交退咨询：财务处结算中心（体育馆北面，南气宾馆东侧的大学生创业中心3号楼二楼201）。

（4）如中标单位有下列情况之一，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A.中标单位未能按学校通知，在规定时间内签署合同；或签署合同后未能履约、单方撕毁合同等；

B.中标单位在投标过程中存在串通投标等违规或舞弊行为；或中标单位借用其他公司相关资质的；

C.出现其他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情形的。

如出现上述情形，除了不退还其履约保证金外，我校将其打入招投标诚信“黑名单”，3年内不得到我校从事任何投标活动。

6.验收：项目合同是验收的主要依据。

八、日程安排和联系方式

1.报名时间：招标信息发布后。

2.**领取招标文件：自行下载**。

3.答疑时间：

（1）投标人应自行察看现场，了解项目相关详细信息，并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严格遵照招标文件内容应标。察看现场联系人：陈老师，025-58731238。

（2）投标人如有疑问，请在2020年07月11日11：3[0前将问题发至2483567991@qq.com](mailto:0前将问题发至2483567991@qq.com)。

（3）我校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将向各投标人统一进行书面（或电子版）答疑回复。

4.投标文件

（1）**投标送达方式：只接受以邮寄方式送达，并请务必用顺丰快递，邮寄材料务必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我校，请各投标单位自行安排邮寄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招标人不受理任何投标文件。（友情提醒：疫情期间快递耗时可能比平时长，请各投标单位予以充分考虑）。（若后期有调整，会将调整信息发送到各投标单位报名邮箱，请各投标单位在投标前密切关注报名邮箱）**

（2）投标截止时间：2020年07月16日09：00。

（3）邮寄送达地点：南京市浦口区宁六路219号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东苑大学生创业中心3号楼（体育馆北面三层小楼）210室财务处招标科。联系人：马老师、罗老师、方老师；联系电话：025-58731441。

5.开标、唱标和评标

（1）开标、唱标：2020年07月16日09：00；(不安排公开开标、唱标，由财务处招标科工作人员在我校纪检监察部门监督见证下进行，开标、唱标工作全程视频监控并录像)。

（2）唱标和开标地点：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东苑大学生创业中心3号楼（体育馆北面三层小楼）210室。

6.相关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1）财务处招标科（招投标管理业务单位）：联系电话：025-58731441，联系人：马老师、罗老师、方老师；

（2）后勤服务总公司（采购人）：联系电话：025-58731238，联系人：陈老师。

附件1：招标项目名称、数量、主要技术要求及其他要求

附件2：投标函格式

附件3：各分包报价单格式（投哪个分包就填写哪个分包）

附件4：投标授权书

附件5：投标人登记表

附件6：服务承诺书（样本）

附件7：中标人须知事项

附件8：评标办法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财务处

2020年 7月16日

附件1：

招标项目名称、数量、主要技术要求及其他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分包 | 招标货物类别 | 预计配送总量  （斤） | 预计配送总额  (万元) | 拟入围家数 |
| 1 | 蔬菜 | 1700000 | 320 | 3 |
| 2 | 豆浆、八宝粥 | 800000（杯） | 76 | 1 |
| 3 | 牛羊肉、清真牛羊肉 | 42000 | 90 | 2 |
| 4 | 牛奶及奶制品 | 480000（杯） | 110 | 2 |
| 5 | 食堂低值易耗品（食品袋、餐盒等） | 390000（件） | 26 | 1 |
| 6 | 面制品（面条、饺皮等） | 600000 | 100 | 1 |
| 7 | 冷冻面点（包装） | 50000（箱） | 20 | 1 |
| 8 | 饮料 | 2800（箱） | 18 | 1 |
| 9 | 淡水鱼 | 60000 | 40 | 1 |
| 10 | 麻辣烫丸子、调理品 | 32000（箱） | 80 | 2 |
| 11 | 水果 | 140000 | 46 | 2 |

注：我校共有14楼面餐厅，其中自营5个楼面餐厅，外包9个楼面餐厅，所以以上招标金额中自营占比40%左右，外包餐厅占比60%左右。

具体分包特殊资格要求：

分包3：投标人需提供动物产品检疫合格证明。

分包4：必须取得相应投标品牌产品的销售代理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分包5：所有产品必须是达到国家环保标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分包6：必须是自加工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分包7：供货企业必须具备条件并执行全程冷链运输。

分包10：供货企业必须具备条件并执行全程冷链运输。

附件2：

投 标 函

致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本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已详细审阅了招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后勤服务总公司饮食服务中心食堂(省联采项目外)原材料采购项目之分包 ，分包编号：HQ2020003- ，分包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现正式授权签字人 代表投标人 提交按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的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据此，授权签字人声明并同意如下：

1）我们认为我们有能力承担也完全同意招标件所规定的投标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2）具体报价详见附件3中的相关内容；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并已察看现场，了解本项目信息情况。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我方愿意签订并遵守《采购供应廉政协议》中的全部内容，并落实到履行合同的全过程；

5）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达到招标文件中的服务要求。

6）我方已认真研究市场价格变动趋势，充分考虑可能产生的市场价格上涨情况，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在2020年7月1日起至2021年7月20日，以中标价供应贵方所需货物。

7）我方保证在经营活动中提供的货物和服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应质量标准、安全标准的规定。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表：

2020年 月 日

附件3：

报 价 单

（分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 土豆 | 斤 |  | 平菇 | 斤 |  |
| 鲜香菇 | 斤 |  | 豇豆 | 斤 |  |
| 菜秧（小） | 斤 |  | 青菜（上海青） | 斤 |  |
| 四季豆 | 斤 |  | 青椒(薄皮) | 斤 |  |
| 侉芹 | 斤 |  | 青菜（四月白） | 斤 |  |
| 黄豆芽 | 斤 |  | 生瓜 | 斤 |  |
| 冬瓜 | 斤 |  | 紫茄子 | 斤 |  |
| 大葱 | 斤 |  | 大白菜 | 斤 |  |
| 白萝卜 | 斤 |  | 韭菜 | 斤 |  |
| 花菜 | 斤 |  | 黄瓜 | 斤 |  |
| 大莲藕 | 斤 |  | 洋葱（红） | 斤 |  |
| 青椒 | 斤 |  | 西红柿 | 斤 |  |
| 生姜 | 斤 |  | 西兰花 | 斤 |  |
| 包菜 | 斤 |  | 绿豆芽 | 斤 |  |
| 胡萝卜 | 斤 |  |  |  |  |
| 所有蔬菜报价均价：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2）

|  |  |  |  |
| --- | --- | --- | --- |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报价（元） |
| 豆浆 | 280g/杯 | 杯 |  |
| 粗粮豆奶 | 250g/袋 | 袋 |  |
| 八宝粥 | 330g/杯 | 杯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3）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 牛腩（新鲜） | 斤 |  | 牛腿肉（新鲜） | 斤 |  |
| 带皮羊肉（鲜） | 斤 |  | 牛柳（新鲜） | 斤 |  |
| 牛碎肉（鲜） | 斤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品牌 | 报价（元/盒） | 品名 | 单位 | 品牌 | 报价（元/盒） |
| 原味酸奶 | 100g/盒 |  |  | 老酸奶 | 139g/盒 |  |  |
| 高钙奶 | 250ml/盒 |  |  | 纯牛奶 | 250ml/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5）

|  |  |  |  |
| --- | --- | --- | --- |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报价（元） |
| 袋子(20\*32) | 10个/捆 | 捆 |  |
| 袋子(25\*27) | 10个/捆 | 捆 |  |
| 连体餐盒(定制） | 22M5/个 | 个 |  |
| 唯益餐巾纸 | 1\*5包/件 | 件 |  |
| 一次性圆筷子 | 1000双/袋 | 袋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6）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 面条(细) | 斤 |  | 馄饨皮 | 斤 |  |
| 面条(粗) | 斤 |  | 手工面 | 斤 |  |
| 年糕 | 斤 |  | 小元宵 | 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7）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 手工冷冻水饺 | 斤 |  | 冷冻油条 | 斤 |  |
| 手工冷冻馄饨 | 斤 |  | 冷冻粽子 | 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8）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元） | 报价（元/箱）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箱） |
| 芬达 | 24\*550ml/箱 |  | 可乐 | 24\*550ml/箱 |  |
| 24入茶π | 500ml\*24/箱 |  | 雪碧 | 24\*550ml/箱 |  |
| 农夫山泉矿泉水 | 550ml\*28/箱 |  | 24入力量帝维他命水 | 500ml\*24/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9）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报价（元/斤） |
| 鳊鱼(0.5斤) | 斤 |  | 鲫鱼(4-4.5两) | 斤 |  |
| 草鱼(4-6斤) | 斤 |  | 大鲢鱼(4-6斤) | 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10）

|  |  |  |  |
| --- | --- | --- | --- |
| 品名 | 规格 | 单位 | 报价（元） |
| 里脊肉 | 10kg/箱 | 箱 |  |
| 澳洲腿排 | 10kg/箱 | 箱 |  |
| 佳士博卡兹脆鸡排 | 950g\*10包/件 | 件 |  |
| 耗油肉片 | 2.5kg\*6包/件 | 件 |  |
| 乇乇肉 | 散装 | 斤 |  |
| 福春园骨肉相连 | 25根/袋 | 袋 |  |
| 佳士博藤椒大鸡排 | 950g\*10包/件 | 件 |  |
| 佳士博藤椒鸡米花 | 1kg\*10包/件 | 件 |  |
| 润轩培根 | 12kg/箱 | 箱 |  |
| 亿中川香鸡柳 | 10kg/箱 | 箱 |  |
| 牙签肉 | 10kg/箱 | 箱 |  |
| 所有品种报价总计：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报 价 单

（分包1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单位 | 品种 | 等级 | 报价（元/斤） | 品名 | 单位 | 品种 | 等级 | 报价（元/斤） |
| 橙 | 斤 |  |  |  | 水果黄瓜 | 斤 |  |  |  |
| 苹果 | 斤 |  |  |  | 西瓜 | 斤 |  |  |  |
| 香蕉 | 斤 |  |  |  | 梨 | 斤 |  |  |  |
| 火龙果 | 斤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所有品种报价均价： | | | | | | | | | |

报价单位：

时间：

附件4：

投标授权书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财务处：

本人姓名（身份证号： ，职务： ）为投标人法定名称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姓名： 全权代表我方，办理贵方组织的2020年 月食品原材料招标（项目编号： ）投标事宜，并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文书的签署、谈判、合同的执行等事务。在整个投标过程中，该代理人的一切行为均代表我方，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一概由我方承担。代理人无权转授代理权，特此委托。

本授权书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三个月。

附投标代理人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职务 |  |
| 身份证号 |  |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电子邮件 |  | | | 传真号码 |  |

单位公章：

投标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投标代理人身份证：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此处粘贴正反面复印件） （此处粘贴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5：

投标人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 | |  |
| 地 址 | |  |
| 联系电话 | |  |
| 成立或注册日期 | |  |
| 主管部门 | |  |
| 性 质 | |  |
| 主要负责人 | |  |
| 职员人数 | |  |
| 开户银行名称 | |  |
| 开户银行地址 | |  |
| 其他情况 | 1 |  |
| 2 |  |
| 3 |  |
| 4 |  |
| 5 |  |
| 6 |  |
| 7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的、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或数据，我们同意按照贵方要求出示相关证明文件原件。

附件6：

服 务 承 诺 书

|  |  |
| --- | --- |
| 可 提 供 的 优 惠 条 件 |  |
| 服 务 承 诺 | （安全、质量、价格、服务等） |
| 附加 服 务 |  |

　投标人（盖章）：

法人或委托代表：

年 月 日

注：也可根据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分页做出承诺表述。

附件7：

中标人须知事项

各中标人须在采购供应合同签订前详细阅读以下须知事项：

1、为便于日常工作联系，中标的供应商必须及时加入后勤饮食服务中心微信群（个人信息栏输入供应商名称及联系人姓名）。

2、为保证供需双方联系便捷，及时处理发生的问题，供应商常用联系电话应保持24小时畅通。

3、供应商应在每月1日前携我校食堂仓库保管员和食堂经理签字的餐饮食品供应链管理系统的发货单和发票到饮食服务中心统一对账，因没有及时对账造成的结账延迟自行负责。

4、一般情况下每日送货一次，饮食中心审批发货，否则不予验收。如餐饮单位（食堂、经营点等）需要补订货物， 经饮食中心批准必须配送到位。

5、原则上每次配送数量上下幅度不超过订单量的2%。超过2%部分餐饮单位可无条件退货，少于2%部分，供应商应在当餐前补齐。

6、供应商电脑打印的发货单必须于次日送货时交仓库保管员签字确认，其中红色联交仓库保管员，白色联交饮食服务中心，凭白色联验收电脑才可入账，每日送货后需及时交付单据。

7、供应商品出现质量、价格、服务等问题，仓库保管员将会在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进行服务考核，供应商也可在通道中查询到该服务考核结果。饮食服务中心将根据服务考核结果进行处理。

8、供应商在看到当日订单商品明细后，必须检查各餐饮单位商品订货是否齐全，若发现缺少食堂或经营点，应于当天16:30前联系饮食服务中心。

9、如遇价格、品牌、规格变动等情形，供应商需提前一周向后勤服务总公司提交书面调价申请报告，审批受理。否则仍以原价格、规格为准。

10、由于蔬菜、水果属于生鲜类，价格水平起伏较大，中标方要承诺，接受我校采供中心单位时间内实际考察周边批发市场批发价按一定程式制定的价格。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附件8：

评标办法

一、评标采用综合评标法

（一）报价得分（60分）

1. 分包1：蔬菜、分包11：水果

蔬菜价格每周随市场调研价格浮动，为避免投标人恶意压低价格以求中标，本次报价分拟以如下方式计算。有效投标报价不低于8家（含8家）时，以有效标投标报价中的倒数第三、第四、第五、第六、第七这五家投标人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如果有效投标报价小于8家（不含8家）时，以去掉最高价的投标人有效报价的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基准价为价格分的满分，即60分；投标人报价每低于基准价0.1元，减1分，每高于基准价格0.1元减2分，中间值按比例内插。

2. 其他分包

根据报价总价的高低评分。按所有投标人报价品种的总价从低到高排序，满足投标要求的最低总价为基准价，价格分=基准价/投标报价\*60分，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一位。

（二）业绩及信誉（满分10分）

1.两年内（2018年6月以来）有高校校方同类产品配送经验（附合同），每1所高校加1分，最高加3分；有中小学或大型企事业单位配送经验（附合同），提供1所及以上合同加1分；属于江苏省高校后勤协会招标联采中心2019年度招标入围单位，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业绩认定时间以合同约定时间为准）

2.两年内（2018年6月以来）获得配送单位书面表彰或奖励（附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1份加2分，最高得4分；

3.在以往我校供货过程中被投诉或者信誉度差的，扣除10分。（报名结束前后勤服务总公司书面将名单和事由书面提供给招标科）

（三）企业管理运营实力（20分）

1.安全生产（5分）。

具有食品安全生产流程及规范（1分），具有生产加工场所、仓储场所的卫生安全管理流程及规范（2分），具有投标本项目所有从业人员个人卫生及健康证（2分），（提供相关材料）。

2.运营实力（10分）

评审时评委各自对所有投标人的生产设备、仓储条件等（附彩色高清全景图片）进行横向比较，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4分，第三名得3分，第四名及以后都得2分，若考察时发现此项造假，取消拟中标资格。

评审时评委各自对所有投标人的专门配送车辆和人员（附行驶证复印件、车辆照片及员工合同，承诺若中标供货不得随意变更车辆和人员）情况进行横向比较，第一名得5分，第二名得4分，第三名得3分，第四名及以后都得2分，若考察时发现此项造假，取消拟中标资格。

3.其他（5分）

是否满足标准化、规模化配送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1分；配备专职业务联系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1分；有合作蔬菜或水果基地，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得3分。

（四）服务承诺(8分)

1.有实质性优惠条件，每有一项得1分，共2分（2分）；

2.承诺保证满足特殊情况、寒暑假值班等（2分）；

3.承诺任何情况都能保质保量及时的供应甲方所订购的食品原材料，质量不合格的产品能及时更换，绝不影响甲方正常使用；（2分）；

4.有应急预案，根据应急预案合理可行性（2分）， 无应急预案不得分。

（五）投标文件制作分（2分）

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目录、索引准确，印刷清晰，得2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有目录、索引，印刷较清晰，得1.5分；目录、索引不准确或明显缺漏，页码未按自然数增序（彩页除外），与目录注不一致、不清晰等不得分。

二、入围单位顺序：

1、本次招标为资格招标，按附件1确定拟入围单位家数。

2、入围单位顺序按综合分从高到低排序。

3、总分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我校原有的优秀供应商；没有我校原有供应商的，优先考虑价格分，价格分低者排序在前。

三、中标价：

1、原则上以投标人投标中标价格为执行价格，如遇市场价格浮动过大，由后勤总公司运营监控部和饮食服务中心联合进行市场调研，按照食品原材料价格调整规则报公司领导审批执行。

2、水果、蔬菜等鲜活类原料价格，每周定价一次，原则上以运营监控部和饮食服务中心实地考察的批发价按一定程式制定的价格为准。

四、配送量：

1、原则上入围单位按入围排序确定配送量，第一入围配送量最高，其他依次减少。

2、根据配送服务实际情况，使用单位可按照相关规定，对中标供应商进行处罚、调整配送比例、停送整改或终止合同，甚至列入黑名单。

五、实地考察

此项重点是开标以后，根据拟入围单位的排名情况，由后勤公司运营监控部和饮食服务中心代表到拟入围单位实地考察投标单位投标文件承诺及生产运营配送情况，并形成书面考察报告递交财务处，由财务处组织原评审评委对考察报告进行评议，对投标单位弄虚作假或者不具备配送实力的企业，取消拟中标资格，并将投标弄虚作假该单位列入我校投标不诚信单位名单，三年内不得参加我校任何项目投标，并由顺延名次替补入围。